

证券代码：300109

证券简称：新开源

公告编号：2024-048

##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当日的总股本（322,601,8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派 1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新增无限售股份 9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322,601,837 增加至 323,501,837 股。

鉴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3,501,8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派 1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派发现金 323,501,837 元（含税），合计送、转股 161,750,918 股，本次送、转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85,252,755 股。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1+按总股本折算每股分红股）=（股权登记日收盘价-1）÷（1+0.5）。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 一、权益分配方案审议及调整情况

1、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当日的总股本（322,601,8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派 10 元（含税）；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在本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

2、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新增无限售股份 90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322,601,837 增加至 323,501,837 股。

3、公司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分派方案如下:以总股本 323,501,8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派 1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派发现金 323,501,837 元(含税),合计送、转股 161,750,918 股,本次送、转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85,252,755 股。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 2 个月。

##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3,501,8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股 2 股,派 1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8.8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2.4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1.2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323,501,837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485,252,755 股。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6月7日。

#### 四、权益分配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6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五、分配、转增股本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4年6月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6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账号
1	王东虎	00*****212
2	杨海江	01*****513
3	张军政	00*****295 03*****091
4	杨洪波	03*****983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年5月29日至登记日：2024年6月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4年6月7日。

####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送红股、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 条件股份	29,870,990.00	9.23	14,935,495.00	44,806,485.00	9.23
二、无限售 条件股份	293,630,847.00	90.77	146,815,423.00	440,446,270.00	90.77
三、股本总 数	323,501,837.00	100.00	161,750,918.00	485,252,755.00	100.00

注：上述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中的数据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送及转股实施后，按新股本 485,252,755.00 股摊薄计算，2023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1.0160 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安排，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回购价格等进行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披露。

## 九、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文化路（东段）1888 号

咨询电话：0391-8610680

传真电话：0391-8610681

## 十、备查文件

- 1、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30日